

表 C.0.2 会议纪要

工程名称：东榆 30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签发：陈国林

编号：DYGF-ZHJL-HY-048

会议地点	总包单位项目部会议室	会议时间	2025 年 06 月 20 日
会议主持人	陈国林		
会议主题：1、安全、进度、质量、资料。2、EPC 总包合同控制。			
会议内容： 本次会议为本项目监理例会，会议由总监理工程师陈国林主持，主要内容如下： 一、总包单位（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1、大观园区域施工完成情况：1) 大观园区域消缺整改；2) 光伏区并网完成 65.7408MW。 2、海边地块本周施工情况：1) 整桩打桩完成 734 根，累计完成 7479 根，累计完成率 70.38%。2) 锚杆施工完成 309 根，累计完成 3561 根，累计完成率 94.61%。3) 锚杆检测完成 430 根，累计完成 2168 根，累计完成率 57.6%。 3、下周施工计划：1) 集电线路路径方案及相关手续已报规划局审批。2) 海边区域管桩进场到货预计完成 15000 米。3) 海边区域管桩施工完成 700 根。4) 海边区域锚杆施工完成 400 根。5) 大观园区域并网发电、消缺。 4、需要协调的问题：1) 现场结算的工程款希望业主单位能尽快批复支付。 二、监理单位（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1、部分管桩焊接时存在夹焊、漏焊、气泡及部分冷却时间少于 5 分钟等问题，后续需要现场管理人员加强现场管理。 2、管桩施工过程中需控制好垂直度及标高。 3、锚杆进行扩孔时需控制好时间及钻孔速度，锚杆对中支架安装数量要求符合设计图纸标准。 4、锚杆施工做好水泥浆试块并要及时送检，锚杆的水灰比配置必须达到设计及规范要求。 5、现场进场的材料需加强管理，个别管桩质量不符合要求，现场不符合要求的管桩材料及时做退场处理。 6、需要总包单位对于每天施工数量未达到实际要求的管桩或锚杆采取补救措施。 7、大观园区域：加快整改消缺收尾工作，先报验收资料，资料符合要求后进行实体验收。 8、总包日报、周报等计划施工进度与实际施工进度不符时，应详细写出补救措			

施，现场要采取该措施进行执行。

9、海边地块管桩及锚杆施工进度较滞后，要求增加人员、设备采取补救措施加快施工进度。

10、加快海边地块剩余管桩及锚杆相关检测，并及时出具检测报告。

11、针对以上问题：要求总包按照业主及监理部发现的问题及时改正，监理部也会不定期检查安全及质量，发现三违行为及质量不符合要求的将按照业主下发的考核制度进行考核。

三、建设单位（连云港赣榆东榆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现场管桩施工进度滞后，要求采取有效措施进行赶工，否则后续施工进度每延期一天按照合同要求进行考核，现场要在 11 月 30 日节点前全部施工完成。

2、根据江苏省发改委对其它项目的安全专项检查，本项目总包单位做好以下几点要求：1) 对安全检查的记录进行认真学习；2) 对照现场的安全管理制度做好相关资料，不能有漏缺项；3) 资料要严谨、内容时间逻辑要准确；4) 特殊工种的证件及台账符合要求，要有查验记录。

3、夏季施工要注意，做好防暑降温措施，建议 35 度以上不要进行户外施工。

四、现场安全相关问题及要求：

1、由于天气越来越热，现场施工工人需避开高温时段施工，现场需配备足量的饮用水及降暑药品，若现场有施工人员出现中暑等症状需及时送医。

2、现场施工人员需佩戴好安全帽、救生衣、防护罩等防护措施。作业船上要有救生圈。

3、现场发电机、配电箱等设备接地需做好，施工人员做好安全措施。

4、需持有电工证的人员才能进行临电设备接线、拆线等作业。

5、现场个别打桩船作业人员开船速度过快，导致人员掉落水中，存在严重安全隐患。

6、2025 年 06 月是安全月，要对现场进行查找安全隐患，除了现场主要危险作业的隐患如：吊装、临电、动火等，其它一些小的隐患如违规等也要多发现并及时消除，不能及时消除的要报主要负责人处理；要求作业人员必须按照要求穿戴防护用品及用具，按照要求安全文明施工，如有违规违章行为一经发现从严考核。

上次会议问题落实情况：无。

主送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东榆 EPC 总承包工程项目部		
抄送单位	连云港赣榆东榆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东榆 300MW 项目部		
发文单位	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发文时间	2025.06.21

注：会议纪要由监理项目部起草，经总监理工程师签发后下发。



